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水務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Water Affairs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遷冊往百慕達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5)

非執行董事變動

自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起：

- (i) 井上亮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
- (ii) 李浩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中國水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以下事項：

董事辭任

自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起，井上亮先生因履行其他業務而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井上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對井上先生於任職期間為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委任董事

自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起，李浩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李浩先生，42歲，持有大連理工大學學士學位及日本早稻田大學工商管理(金融學)碩士學位。李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加入歐力士股份有限公司(「歐力士」，本公司主要股東)。彼現擔任歐力士執行董事(分管大中華區)及大中華區總裁，歐力士是一間提供多元化金融服務的公司，其股份分別於東京證券交易所及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李先生亦分別擔任歐力士(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及歐力士亞洲資本有限公司董事兼總裁(上述兩間公司均為歐力士之全資附屬公司)，以及歐力士(中國)實業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該公司為歐力士之聯屬公司)。彼亦出任北京能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6)非執行董事及首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97)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其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彼曾出任於聯交所上市之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55)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三日辭任)。除所披露者外，李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在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李先生與本公司並無訂立服務合同。彼之委任並無固定任期，並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膺選連任。李先生有權收取之董事酬金為每年港幣60,000元。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概無關連。於本公佈日期，李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益。除上述者外，李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李先生概無其他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之資料，亦無其他資料需要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歡迎李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水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段傳良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即段傳良先生、丁斌小姐、李中先生及段林楠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即李浩先生、王小沁小姐及劉玉杰小姐，以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周錦榮先生、邵梓銘先生、何萍小姐及周楠小姐。

* 僅供識別